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8樓
承辦人：陳思穎
電話：02-27208889轉6392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as2775@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230807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防範非洲豬瘟等境外重大動物傳染病入侵我國事，請貴校對教職員生加強宣導，勿違法輸入含豬肉製品及其他動植物產品，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2年9月6日臺教文（五）字第1120085824A號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17734號函辦理。
- 二、中秋假期將屆，預期旅客違規輸入案件又將增加。經該署統計，今年以來國人違規攜帶動物檢疫物案件以自中國大陸、港澳、泰國、越南、日本和韓國等返國者較多，常見違規輸入動物產品有火腿腸、香腸、臘腸、鳳爪、鴨脖、醬板鴨、鴨腸、牛肉乾和半熟蛋等。請惠予協助向所屬教職員工生進行宣導，入境時勿攜帶動植物檢疫物，並請轉知國外親友不要郵遞寄送豬肉產品（如含肉月餅）等動物檢疫物到臺灣，以免受罰。
- 三、倘自近三年發生非洲豬瘟之國家（地區）違規攜帶豬肉產

和平高中 1120915



NBAA1126009839

品入境遭查獲，第1次裁罰新臺幣20萬元罰鍰，第2次違規者即裁罰新臺幣100萬元罰鍰。

四、有關非洲豬瘟宣導文宣可至防檢局非洲豬瘟資訊專區

(<https://asf.baphiq.gov.tw/ws.php?id=17894>) 下載使用。「常見入境旅客攜帶動植物或其產品檢疫規定參考表」可至(<https://www.baphiq.gov.tw/ws.php?id=10719>) 下載使用。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臺北市日僑學校、臺北市私立道明外僑學校、臺北韓國學校、恩慈美國學校、臺北復臨美國學校、臺北歐洲學校

副本：

